

##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0樓  
承辦人：李雯琳  
電話：(02)8726-8686  
電子信箱：  
jpmam\_taiwan\_cs\_intermediary@jpmorgan.com

受文者：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6日

發文字號：摩信(115)通字第11500001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文稿1\_0000107A00\_ATTCH3.pdf、文稿1\_0000107A00\_ATTCH2.pdf、文稿1\_0000107A00\_ATTCH4.pdf）

主旨：為通知有關本公司總代理之「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JPMorgan Funds - Income Fund）」及「摩根投資基金－多重收益基金（JPMorgan Investment Funds - Global Income Fund）」（下合稱「存續基金」）擬分別合併2檔非在臺募集與銷售之基金相關事宜，敬請惠予配合辦理。

說明：

- 一、本公司前獲境外基金管理機構通知，存續基金擬自中華民國（下同）115年4月24日（下稱「合併日」）起分別與未核備在臺募集及銷售之「JPMorgan Investment Funds - Global Convertibles Conservative Fund」及已終止在臺募集與銷售之基金「摩根基金－摩根環球可換股證券基金（歐元對沖）（JPMorgan Funds -Global Convertibles Fund (EUR)」（下合稱「消滅基金」）進行合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5年2月13日金管證投字第1150331569



及1150331570號函（如附件一及附件二）核准在案。相對應基金級別合併資料如附件三。

二、前述合併係基金董事會認為消滅基金未來資產增長之前景有限，而將消滅基金併入具有較強成長潛力的存續基金，以符合投資人之利益。

三、因應合併相關作業程序如下：

※合併日：115年4月24日

※消滅基金最後買回或轉出交易日：115年4月21日，惟

「JPMorgan Investment Funds - Global Convertibles Conservative Fund」未曾在臺募集及銷售，故無投資人持有，不受合併影響。

※消滅基金持有人未於4月21日為最後買回或轉出交易，待合併完成後，本公司自4月27日(含)始開放消滅基金持有人進行存續基金未核備級別之買回或轉出交易。

四、貴公司投資人所持有存續基金之交易將不受此次基金合併影響，且自115年3月20日至4月21日交易截止時間前，存續基金與消滅基金投資人買回或轉出其持有之單位數至本公司總代理之其他境外基金，本公司均不收取買回或轉出費用。前述費用不包含銷售機構對投資人收取的服務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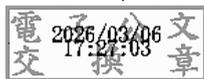
五、本基金合併案對存續基金之價值、費用、績效均無負面影響，因合併產生的相關費用亦不會由存續基金負擔。於合併交易發生時，消滅基金之所有資產、負債及任何已產生之收益，將移轉至存續基金，合併後將增加存續基金之資產規模。

六、前述合併事項本公司將於全球統一公告日（即115年3月20

日)始發佈投資人信函、公告相關事宜，併同步公告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敬請 貴公司於全球統一公告日(即115年3月20日)後再行將前述相關事宜轉知所屬 貴公司投資人，若有任何疑問請電詢：(02) 8726-8686。

正本：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業務處、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臺灣土地銀行、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海匯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 附件三

「存續基金」及「消滅基金」對照表

	存續基金	消滅基金
基金名稱	摩根投資基金 - 多重收益基金 JPMorgan Investment Funds - Global Income Fund	摩根基金－摩根環球可換股證券基金(歐元對沖) JPMorgan Funds -Global Convertibles Fund (EUR)
基金級別	JPM 多重收益 (歐元) - A 股 (分派) JPM Global Income A (dist) – EUR	摩根環球可換股證券(歐元對沖)－A 股(分派) JPM Global Convertibles (EUR) A(dist)-EUR
ISIN code	LU0840466477	LU0129412341
基金級別	JPM 多重收益 (美元) - A 股 (分派) JPM Global Income A (dist) – USD	摩根環球可換股證券(美元)－A 股(分派) JPMorgan Global Convertibles (EUR) A(dist)-USD
ISIN code	LU3248360045	LU0129952296
核准狀態	存續基金在臺已核備，惟上述基金級別並未核備在臺募集及銷售	消滅基金已終止在臺募集與銷售

備註：因併入存續基金相對應級別在臺未核備，於合併日(即 4 月 24 日)後消滅基金持有人若欲進行買回或轉出交易，其交易方式同未經核備基金。

	存續基金	消滅基金
基金名稱	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 JPMorgan Funds - Income Fund	JPMorgan Investment Funds - Global Convertibles Conservative Fund
基金級別	JPM 環球債券收益 (美元) - A 股 (累計) JPM Income Fund A (acc) – USD	JPM Global Convertibles Conservative A (acc) – USD
ISIN code	LU1041599405	LU0194732953
核准狀態	已核備在臺募集及銷售	未核備在臺募集及銷售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2204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  
18樓  
承辦人：張小姐  
電話：02-87735100分機7270

受文者：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唐德瑜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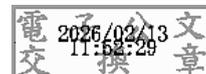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13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1503315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請代理之「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與未核備之「JPMorgan Investment Funds-Global Convertibles Conservative Fund」合併，並以「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為存續基金一案，同意照辦，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規定及本會證券期貨局案陳貴公司115年1月16日摩信(115)發字第47號函辦理。
- 二、貴公司應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規定，於事實發生日起3日內經由本會指定之資訊傳輸系統（www.fundclear.com.tw）辦理公告。
- 三、旨揭基金合併事宜尚須經註冊地主管機關核准，若該等主管機關嗣後有未同意本合併案之情事，請儘速向本會申報。

正本：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唐德瑜先生)  
副本：中央銀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代表人尤昭文先生）、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丙輝先生）



檔 號：  
保存年限：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2204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  
18樓  
承辦人：張小姐  
電話：02-87735100分機7270

受文者：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唐德瑜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13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1503315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請代理之「摩根投資基金-多重收益基金」與未核備之「摩根基金-摩根環球可換股證券基金(歐元對沖)」合併，並以「摩根投資基金-多重收益基金」為存續基金一案，同意照辦，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規定及本會證券期貨局案陳貴公司115年1月16日摩信(115)發字第46號函辦理。
- 二、貴公司應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規定，於事實發生日起3日內經由本會指定之資訊傳輸系統(www.fundclear.com.tw)辦理公告。
- 三、旨揭基金合併事宜尚須經註冊地主管機關核准，若該等主管機關嗣後有未同意本合併案之情事，請儘速向本會申報。

正本：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唐德瑜先生)  
副本：中央銀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代表人尤昭文先生)、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丙輝先生)

